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在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西区龙山八路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以通讯表决出席的监事2人，分别为金魁先生、王磊先生）。

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其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 8.01 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
- 8.02 修订和完善《股东会议事规则》；
- 8.03 修订和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
- 8.04 修订和完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8.05 修订和完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8.06 修订和完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8.07 修订和完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8.08 修订和完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8.09 修订和完善《融资管理制度》；
- 8.10 修订和完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8.11 修订和完善《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8.12 修订和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8.13 修订和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 8.14 修订和完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 8.15 修订和完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 8.16 修订和完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 8.17 修订和完善《总经理工作细则》；

- 8.18 修订和完善《内部审计制度》；
- 8.19 修订和完善《子公司管理制度》；
- 8.20 修订和完善《财务总监工作细则》；
- 8.21 修订和完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 8.22 修订和完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 8.23 修订和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 8.24 修订和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8.25 修订和完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 8.26 修订和完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8.27 修订和完善《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以上各子议案监事会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其中上述第 8.01-8.11 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01、8.02、8.03 项需由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8.01 项需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主管机关的要求全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备案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意见对前述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公告》。

(九)审议《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0 票同意，3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相关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相关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做出的决策，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规划，被担保人皆为本公司的下属子（孙）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相关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由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含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共 776.3 万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9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79,919,415.9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3,071,229.42 元，股本为 414,694,42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